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承辦人：邱美玲
電話：077995678分機3035
傳真：07-7406582
電子信箱：chiuml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0434319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表1份（隨文引入）(12848054_10434319200A0C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市府衛生局與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共同辦理高屏區精神醫療網「104年度網路成癮在職教育訓練」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4年6月29日高市衛社字第10434948100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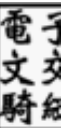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為增強醫療及相關人員對於網路成癮現象之瞭解與臨床評估，特辦理旨揭教育訓練，重要資訊簡述如次：

（一）時間：本（104）年7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八樓會議廳。

（三）對象：從事精神、心理治療相關實務工作者，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各組同仁，或對此議題有興趣之相關領域實務工作者。

三、請有意願參與者以電子郵件（E-mail：kaoharmini@gmail.com）完成報名。倘仍有疑義，請電洽劉春美小姐（聯絡



電話：07-7134000轉1708）。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7月10日下午5時前截止報名，或報名人數達150額滿為止；另報名表可至「高屏區精神醫療網」（<http://ksph.kcg.gov.tw/psychiatric/news.htm>）自行下載。

四、倘與會者具公務員身分，除上述報名方式外，請逕至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」（<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/>）完成報名。

五、本次教育訓練將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台灣精神醫學會專科醫師繼續教育積分、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（護理、社工、臨床心理）。全程參與者，另核發繼續教育訓練證明。

六、惠請貴校（單位）准予與會人員以公假參訓。

正本：本市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本局（軍訓室、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）（均紙本）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（紙本）

